

证券代码：836619

证券简称：显鸿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68.53% 股份的股东中国高新防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请在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中国高新防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提案《关于选举杨栌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杨栌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杨栌洁简历如下：

杨栌洁，女，198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助理；2008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

杨栌洁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栌洁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杨栌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中国高新防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中国高新防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